

山东省职业教育和产业人才研究院

关于召开第四届市域产教联合体、行业产教融合共同体建设研讨会的预备通知

各市教育（教体）局、各高等职业院校，有关单位：

为深入贯彻落实党的二十届四中全会和全国教育大会精神，落实中共中央办公厅、国务院办公厅《关于深化现代职业教育体系建设改革的意见》和《教育强国建设规划纲要（2024—2035年）》，推动职业教育“新双高”改革整省域、全口径试点工作，在山东省教育厅指导下，拟于2026年9月19日在山东淄博召开第四届市域产教联合体、行业产教融合共同体建设研讨会，邀请有关政府主管部门、学校、行业、企业、产业园区、社会组织、科研机构等参加，相关事宜通知如下。

一、组织单位

1. 指导单位：山东省教育厅
2. 主办单位：山东理工大学
3. 承办单位：山东省职业教育和产业人才研究院

二、时间地点

1. 时间：2026年9月18日至21日。18日（周五）下午报到；
2. 地点：山东理工大学。

三、主要内容

1. 国家工信、教育、发展改革等部门领导进行政策阐释;
2. 国内知名专家政策解读与理论指导;
3. 国家城市更新行业产教融合共同体, 湖南株洲、湖北武汉、浙江温州、江苏苏州、山东潍坊、淄博等市域产教联合体及部分学校、企业经验交流分享;
4. 《山东省“十九条”标志性产业链人才供需报告》发布;
5. “两体”从实践到理论——新闻及科研论文撰写与投稿。

四、参会人员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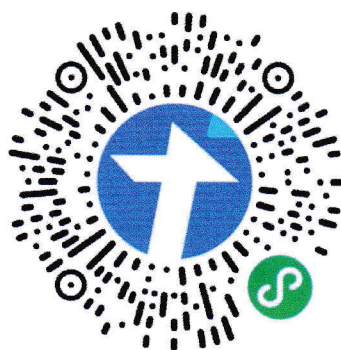
1. 发展改革、工信、教育及有关行业主管部门领导;
2. 市、县(市、区)教育(教体)局有关负责同志;
3. 高等院校、职业院校有关负责同志;
4. 山东省第一批、第二批省级市域产教联合体、行业产教融合共同体依托园区以及牵头和主要参与单位;
5. 山东省行业职业教育教学指导委员会秘书长单位;
6. 产业园区(开发区、高新区)、企业、科研机构、行业协会或学会、社会组织有关负责同志;
7. 《中国教育报》(职教周刊)、《中国职业技术教育》、《职教论坛》、《中国远程教育》、《职业技术教育》等报刊杂志负责同志。

五、其他事项

1. 本次会议收取会务费900元/人（包括会议费、资料费等），报到现场刷卡或扫码缴纳。住宿由会务组统一安排，交通费、住宿费自理。

2. 本次通知为预备通知，具体会议议程、缴费渠道等在正式通知中发布。

3. 本次会议拟邀请参加人员规模控制在300人以内，请参会人员扫描下方二维码填写报名信息，按报名顺序安排住宿及会场座次。



六、会务联系人

马老师 0533—2781158 15165960339

郇老师 0533—2789989 13053345566

邮箱: zjyjy@sdut.edu.cn

山东省职业教育和产业人才研究院

2026年8月15日